

## 采购需求书

申请科室	病理科
项目名称	蜡块柜、玻片柜
预算金额	¥44000 元
数 量	蜡块柜 4 个、玻片柜 1 个
采购要求	<p><b>(一) 基本要求</b></p> <p>1、资质要求：</p> <p>(1) 响应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含五金产品/金属制品销售等相关内容；</p> <p>(2) 响应供应商应具有项目的承接能力、合同的履约能力、售后服务能力和良好的信誉。</p> <p>2、交货地点：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病理科</p> <p>3、本项目预算金额总价上限为<u>¥44000</u> 元。</p> <p>4、交货方式：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充足的货物，保证供货，在收到采购人下单通知后 <b>15</b> 个工作日内把货物交付到指定地点。</p> <p>5、交货条件：</p> <p>(1) 成交供应商应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交给采购人收货人，货物交付前一切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2) 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单价超出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p> <p>(3) 合同期内，如个别产品遇到停产情况或难以寻找货源的，成交供应商应优先寻找市面上同品牌同型号的货物供应，若在市场上已无货源供应，成交供应商需提前 15 个自然日内书面告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提供等同于或优于原参数的产品供应采购人使用，不得断供，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如遇紧急情况，供货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p> <p>(4) 合同期内，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不满意（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以次充好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 2 次以上的或超过规定交货期限 15 个自然日成交供应商仍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p>

(5) 成交供应商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如有违法违规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转本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项目。

(7)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全部相关资质证明。

(8) 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产品数量超出合同约定的部分，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如采购人同意接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货款。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产品数量少于合同约定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日期内补足并承担不足部分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9) 如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保质交货，需支付违约金。

(10) 成交供应商送货上门，运费、装卸费及保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11) 成交供应商应依照行业标准对采购人所购买的产品进行包装，以防止产品在转运中损坏、污染或侵权行为等，确保产品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6、本次采购只进行供应商供货资格的招标，本次招标为供货资格的取得，并不代表货物已售出，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向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数量。采购人按照本单位使用情况下单所需货物数量，成交供应商不得对采购人所采购货物数量作要求或质疑，结算时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 (二) 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物品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预估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1	蜡块柜	(1) 抽屉采用 1.0mm 冷轧钢板，表面经锌系酸洗磷化处理（除油、锈），静电喷涂； (2) 抽屉滑轨采用消音滑轮，抽拉轻便自如无噪音；所有抽屉可自由互换，随意搭配； (3) 带万向轮底架及水平调节固定装置； (4) 底架≥8#槽钢，立柱≥30*30mm，铝合金型材； (5) 侧板、面板≥3.0mm 复合铝塑板； (6) 产品规格：730*480*1380mm（允许±10mm 偏差）； (7) 单个抽屉尺寸：705*398*43.5mm（允许±5mm 偏差）；	个	4	8800

		<p>(8) 可存放标准蜡块<math>\geq 20700</math> 块。</p> <p>(9) 参考款式图（详见附图）</p>			
2	玻片柜	<p>(1) 抽屉采用 1.0mm 冷轧钢板，表面经锌系酸洗磷化处理（除油、锈），静电喷涂；</p> <p>(2) 抽屉滑轨采用消音滑轮，抽拉轻便自如无噪音；所有抽屉可自由互换，随意搭配；</p> <p>(3) 带万向轮底架及水平调节固定装置；</p> <p>(4) 底架<math>\geq 8\#</math>槽钢，立柱<math>\geq 30*30\text{mm}</math>，铝合金型材；</p> <p>(5) 侧板、面板<math>\geq 3.0\text{mm}</math> 复合铝塑板；</p> <p>(6) 产品规格：510*480*1380mm（允许<math>\pm 10\text{mm}</math> 偏差）；</p> <p>(7) 单个抽屉尺寸：64*400*90mm（允许<math>\pm 5\text{mm}</math> 偏差）；</p> <p>(8) 可存放标准玻片<math>\geq 42000</math> 张。</p> <p>(9) 参考款式图（详见附图）</p>	个	1	8800
	合计 (元)				44000

**附图：**

1、蜡块柜：



2、玻片柜：



### （三） 响应报价要求

1、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报价为采购人的交货单价。交货单价即是合同期间的最终单价，在合同期内，价格不再随着市场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的调整而进行调整。

2、本次响应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货物价格、包装费、运杂费、保险费、卸车费、配合费、检测费、配送费、税金及本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响应供应商对以上采购清单的货物进行报价，**注明产品品牌**，报价不得高于单价的最高限价，且总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缺项、漏项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四） 技术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符合国家及采购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成交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性能、配置参数等不能低于采购文件所提出的要求。

4、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采购人的技术要求。所有货物及服务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商标或版权等。否则，成交供应商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承担与之相关的任何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不得经营未经注册、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或者淘汰的产品，如因产品质量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 （五） 包装、装卸、运输及保险

1、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包装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锈、防腐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保护运至现场。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

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用户指定的地点，将货物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如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及时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货物的质量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六) 安装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指定位置进行安装并完成调试，确保运行正常。

2、成交供应商应按安全安装的要求，遵守一切采购人的规章制度，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人员及第三者的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3、成交供应商安装时需对各安装现场内的装修、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安装中因施工不当造成场地及现场的设备设施损坏，由采购人在合同货款中扣除相应的维修费用。

4、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所有安装完成后的剩余物料、外包装（含纸箱、木架等）及垃圾全部清理运走，不能影响采购人的正常营业，垃圾不得堆放在采购人院内，未按要求清理的，由采购人在合同货款中扣除相应的垃圾清运及清洁费用。

#### **(七) 验收方式**

1、成交供应商将货物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进行核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货物的规格参数和质量标准进行检查验收。

2、货物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有权拒付该批物品的费用，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3、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以次充好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货物并按假一赔三进行赔偿。此种情况超过2次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4、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地级市或以上的质检部门进行相关鉴定，鉴定

费用先由成交供应商垫付，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要求，发生的所有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鉴定结果不符合质量技术要求，发生的所有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执行处置与原知识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与之相关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6、成交供应商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交付采购人购买的产品等，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对于符合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予以接收，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数量等，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成交供应商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产品，但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使用。如影响采购人使用并造成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7、成交供应商提前交付采购人购买的产品等，必须事前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否则由此引起的储存保管费用及标的物毁损灭失风险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8、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采购计划中指定医院的地址送货，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八) 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正品，其质量、规格、性能、品牌、有效期限等满足用户需求，且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资料。货物交付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合同货物真实有效的生产日期，且成交供应商保证提供货物的生产日期距交付时的时间差不超过6个月。

2、因成交供应商所供应的货物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设备故障或出现严重事故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更换，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

3、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24小时响应服务，指定一名人员为本项目负责人，负责人要保证服务电话24小时保持畅通。成交供应商必须对采购人提出的质量异议在1小时内予以响应并针对问题提出解决办法，货物非人为因素出现损坏、变形等情况的，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的2小时内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解决问题的时限为到达现场后4小时内，保证按要求完成更换、送回等服务，确保所提供的货物合格率达到100%，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若在到场4小时后仍未

能有效解决，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说明原因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提供同档次或优于原参数的货物供采购人使用，未能及时完成修理或更换的，采购人有权自行购买更换，所支付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因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4、质保期：当次所提供的货物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 5 年。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须提供货物“包退、包换、包修”的质量“三包”服务。货物如不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采购文件、合同参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退换货物，退换期限为 2 个自然日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进行索赔。

5、货物如不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或进货渠道不正规，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无条件退换货物，退换期限为 2 个自然日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赔偿因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

#### **（九）付款方式**

1、分两期支付。第一期：到货后经双方验收人员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含税），采购人付合同总额的 95%；第二期：合同总金额的 5%的款项在货物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完成支付。

2、成交供应商须开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人名称、响应报价一致的有效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 **（十）违约责任**

1、采购人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合同执行进度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拖延金额的 5%的违约金。

2、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或未能在交货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提供该项目验收相关所必须的合法有效的文件，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如拖延 15 个自然日成交供应商仍未履行的，则视为成交供应商不能交货，则按合同总价 30%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如上述违约金及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仍不足以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违约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进一步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3、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0%的违约金。

4、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当次送货金额的 5%的违约金。

5、货物在保质期内如无法提供质保服务，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就此造成的一切更换费和其它损失。

6、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以次充好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货物并按假一赔三进行赔偿。此种情况超过 2 次或以上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7、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执行处置与原知识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与之相关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8、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货物无法按时正常使用，成交供应商承担合同标的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采购人损失的，应另行补足采购人损失。

9、双方对本项目（含涉及本项目相关通知和函电）内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一方书面同意或许可，均不得在任何时候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向第三人泄露，否则，任何一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成交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途径或方式追索，由此引起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查档费、鉴定费、公证费、交通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

11、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